

证券代码：603616

证券简称：韩建河山

公告编号：2025-067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责任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青环保”）
- 本次解除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解除担保金额为 1,000 万元人民币；本次担保解除后，公司已实际为清青环保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韩建河山”）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人民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秦皇岛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040400101 人民(清青)保字 0001 号），对子公司清青环保向工商银行秦皇岛支行申请的 1,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本次担保无反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为清青环保提供担保额度为 3,000 万元，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独立

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清青环保提供担保额度提升至 6,000 万元，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董事长在担保额度内根据实际需要确定执行，并代表董事会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新的年度担保额度之日止且最长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调整事项，本次公司为子公司清青环保提供的最高额限度为 1,000 万元担保金额在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授权范围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调整的公告》《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2023-074、2024-003）。

二、担保解除情况

2025 年 11 月 26 日公司收到了工商银行秦皇岛支行出具的《贷款结清证明》，截至 2025 年 11 月 25 日清青环保在工商银行秦皇岛支行办理的 1,000 万元贷款已全部结清，工商银行秦皇岛支行确认保证人韩建河山在前述项下的担保责任自动解除。本次担保解除后，公司已实际为清青环保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元。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000 万元（含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3,000 万元及已扣减本次解除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7.25%，上市公司为子公司已实际提供担保金额为 1,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4.31%。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7 日